

長洲聖心學校通告(22/23/192)

「如雲的證人」聖髑朝聖之旅學生活動(四至五年級適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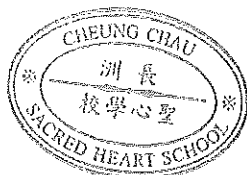
敬啟者：

茲於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七日(星期一)，將安排同學參與天主教教育事務處及教區婚姻與家庭牧民委員會舉辦之『「如雲的證人」聖髑朝聖之旅學生活動』。是次活動參加者首先參與聖髑講座，然後進入展廳敬禮聖髑和祈禱，透過教會這些珍寶與聖人相遇，並親身覺察並感受上主的恩寵。本校一直鼓勵同學參與信仰培育活動，現誠邀 貴子女參加上述活動。茲列詳情如下：

日期	2023年7月17日(星期一)
集合時間/地點	上午7時30分/長洲碼頭，乘上午7時50分(普通船)
解散時間/地點	下午1時30分/長洲碼頭，乘下午12時45分(快船)
地點	高主教書院及明愛堅道服務中心公眾會堂
活動內容	聖髑講座、敬禮聖髑及祈禱
交通工具	船費及旅遊巴由校方支付
服飾	穿着整齊體育服
負責老師	羅萬祥老師、黃德芬牧民助理
備註	1. 請帶備適量飲用水、小量乾糧。 2. 如當天未能出席活動，請致電本校請假。 3. 所有物品需自行保管，請勿攜帶貴重物品。 4. 惡劣天氣特別措施：如天文台於活動前2小時懸掛三號或更高颱風訊號，或發出紅色暴雨或以上警告訊號，有關活動將會取消。

敬請 貴家長鼓勵子女參加，並填妥下列回條於七月三日或之前交回負責老師。如有任何查詢，歡迎致電 2981 0330 與牧民助理黃德芬老師聯絡。

此致
貴家長



校長 伍麗英 謹啟
(伍麗英)

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六日

長洲聖心學校通告(22/23/192)

「如雲的證人」聖髑朝聖之旅學生活動(四至五年級適用)

回 條

敬覆者：

本人 * 同意 / 不同意 子女 _____ (_____ 年級 _____ 班) 參加『「如雲的證人」聖髑朝聖之旅』。活動結束後，學生將於長洲碼頭 * 自行回家 / 由家長接送。

此覆
長洲聖心學校

家長簽署：_____

家長姓名：_____

家長電話：_____

二零二三年 _____ 月 _____ 日

* 請將不適用者刪去，並填上適當資料。